

# 最新集体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丧葬 集体土地转让合同(汇总15篇)

在商业交易中，转让合同扮演着重要的角色，保障了交易的合法性。范例中的运输合同涵盖了多种不同的情况和细节，大家可以根据自己的需求进行相应的借鉴。

## 集体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丧葬篇一

甲方的义务。

- 1、于本合同生效之日交付权属清楚、未设定担保的荒山荒地(法律规定保护的珍贵、濒危、稀有、有益的野生动物、植物和地下矿藏、埋藏物除外)，及时向县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申请权属变更登记，并帮助乙方申领林权证;第三人对本承包地主张权利的，由甲方负责处理，并不得影响乙方的权利。
- 2、尊重乙方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 4、承包期内，不得非法变更、解除承包合同和收回承包地。
-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义务。

(三)乙方的权利。

- 1、于本合同生效之日接受荒山荒地(法律规定保护的珍贵、濒危、稀有、有益的野生动物、植物和地下矿藏、埋藏物除外)，在甲方的配合、帮助下向县级以上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申领林权证。
- 2、对承包的荒山荒地依法享有占有、使用、收益权，依法登记取得林权证书后，其承包经营权可以依法转让、出租、入

股、抵押或者以其它方式流转;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受干涉。

3、对承包期内非法变更、解除承包合同、收回承包地的行为进行抗辩,依法行使损害赔偿请求权。

4、享受国家有关扶持、优惠政策;承包经营地被依法征收、征用、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相应的补偿。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权利。

乙方的义务。

1、维持承包荒山荒地的林业用途,未经有权的林业行政主管部门依法批准,不得改变林地用途、用于非林建设。

2、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承包地。不断加大对承包土地的投入,提高其生产能力,提升其使用价值,依约推进开发利用进度;不自行或准许他人在承包地内开荒、采石、取土、建窑等,不进行破坏性、掠夺式开发、经营,不给林地造成永久性损害;采伐林木应有计划地依法进行;制止在野外违章用火行为,一旦发生森林火灾和病虫害、林木盗伐事件,应积极采取措施,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3、服从、支持 林地利用总体规划,接受甲方依法进行的监督和指导。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义务。

四、合同期内荒山荒地及荒山荒地开发后资源收益的处置:

五、合同期满时,荒山荒地及荒山荒地开发后资源资产的处置:

六、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当善意履行合同，如一方当事人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规定且无免责事由的，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元(大写： )；若造成损失的，应当采取补救措施，履行减损义务，承担赔偿责任，是否继续履行合同由守约方决定。

## 七、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一) 以下条件成就时，可以变更或解除承包合同：

- 1、经双方协商一致且不损害国家、集体和社会公共利益；
- 2、发生不可抗力以致部分或完全不能履行合同义务；
- 3、乙方主动放弃承包期或丧失承包经营能力且自愿要求的。

(二) 以下条件成就时，应当变更或解除承包合同：

- 1、乙方不依照合同交付承包费；
- 2、乙方破坏性、掠夺性经营，或抛荒，或擅自改变林地用途，经甲方制止无效的；
- 3、承包林地部分或全部依法转为其他建设用地；
- 4、一方违约致使承包合同无法履行或已无履行必要；
- 5、承包合同期限届满。

变更或解除承包合同应提前60天书面通知对方，若使一方遭受损失的，应由责任方赔偿损失。

## 八、争议的解决

本承包合同履行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也可以

提请村民委员会、镇人民政府调解;若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或协商、调解不成的,可向林地承包仲裁机构申请仲裁,也可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 九、其他事项

1、本承包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经勐烈镇人民政府鉴证后生效,不因甲方承办人或负责人及乙方代表人的变更而影响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制定补充协议,依法订立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  
、各执一份,本村民委员会

备存一份。

转让方(盖章): 受让方(签名):

负责人(签名): 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鉴证单位:(盖章)

鉴证人签名:

年 月 日

## 集体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丧葬篇二

转让方: \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 \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相关法律规定通过协商达成如下转让协议：

六. 合同履行中如遇政府土地腾还拆迁对土地及地上物给予的补偿由乙方受偿；

七.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所订立的附合同与主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八. 如在合同履行中双方发生纠纷须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海淀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九. 合同自双方互相交付标的物合同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集体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丧葬篇三

集体土地是中国土地所有制的一种形式。那么集体土地转让合同是怎样的呢?以下是本站小编整理的集体土地转让合同，欢迎参考阅读。

甲方(出让方)：

姓名： 身份证号码： 电话： 姓名： 身份证号码： 电话：

姓名： 身份证号码： 电话：

乙方(受让方)：

姓名： 身份证号码： 电话：

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该宗地的使用权及该土地上生长的竹木以人民币4500元(肆仟伍佰元整)的价格转让给乙方。

二、甲方保证对该土地有处分权，无权属纠纷。

三、乙方以现金方式在20xx年2月7日一次性付清土地价款给甲方，自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付清土地价款之日起乙方即拥有该宗地的使用权，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进行干涉乙方对该宗地的使用。

四、本协议签订后，任何一方均不得反悔。甲方违反本协议导致该土地不能过户，甲方应支付给乙方土地转让总额的3倍违约金；乙方未按本协议约定的时间付款给甲方的，乙方应支付给甲方土地转让总额的3倍违约金。

五、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方各执一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七、合同签订地点：

甲方(签名并捺指印)：

乙方(签名并捺指印)：

见证人(签名并捺指印)：

年2 日 月

甲方：

乙方：

经村委会研究决定并由村名代表大会通过及公示无异议，甲乙双方根据《合同法》规定，本着公平公正自愿的同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甲方集体所有的废弃闲置的石灰窑及周边的土地和林地(除耕地外)转让给乙方使用。初期使用期限为50年，到期后乙方优先拥有使用权。

二、转让价款：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现无经济条件修村内东三条村里(原是土路面)，由乙方负责拉砂石料铺垫三条路的路面，经甲方书面验收合格后交付甲方，乙方完成本合同价款，今后路面在损坏与乙方无关，乙主并保证路边沟畅通，经甲乙双方确认此施工工程价款为五万元整。

三、乙方在正常施工期间，如遇到村民阻挡，由甲方负责解决，如解决无效，视为乙方上述第二条约定履行完毕。

四、此转让的标的物在转让给乙方使用期间，出现任何纠纷，由甲方负责解决，如解决不了，导致乙方无法使用此标的物，甲方按上述第二条、第五条内容及价款赔付给乙方，但必须经得乙方同意。

五、乙方在使用期间，乙方在标的物的投入，如乙方在使用过程中标的物应甲方原因导致乙方无法使用，甲方将乙方在标的物上的所有投入原价赔偿给乙方，并赔偿因此给乙方带来的所有损失。

六、此标的物的所有合法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费用由甲方负责，如甲方无法办理标的物的合法手续，按上述第二条、第五条的内容及价款赔付乙方。

七、如此标的物被国家征用，所得的赔偿归乙方所有，与甲方及村民无关。

八、乙方在使用期间内，对转让标的物任意使用及改动，(沙石废土)乙方有权处理，甲方不得干涉乙方对此地任何使用，(乙方非法使用除外)。

九、如使用期到期后，甲方如将此标的物转让给第三方，则甲方将按价赔偿乙方在标的物上的所有投资。

十、乙方在使用期间内，有权合法转让标的物的使用权，合同附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乙方(签字):

20xx年 月 日

转让方(即承包方、流出方，以下简称甲方):

1、农村集体:

户代表数: 户

2、负责人: 职务:

3、负责人身份证号码:

受让方(即受让方、流入方，以下简称乙方):

1、单位：

2、法定代表人：

3、单位地址：

4、法人居民身份证号码：

为了明晰产权，办理林权过户手续，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本着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对不宜采取家庭承包方式的荒山荒地，通过公开协商方式，按照法定程序，依据《农村土地承包法》、《森林法》、《民法通则》、《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特订立本转让补充合同。

共2页，当前第1页12

## 集体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丧葬篇四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身份证号：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身份证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现就甲方所有集体土地及地上附着物使用权受让于乙方有关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方将位于（包括甲方原有的老宅基地及周边有植被、树木的土地），面积为 平方米土地及地上附着物全部受让给乙方，土地转让范围和面积以测量为准，并绘有测量平面图，其土地上附着物及固定资产转移以清点为准，并附盘点清单。测量平面图、测量面积和地上附着物等固定资产盘点清单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详见附件）。

第二条 使用权转让期限共\_\_\_\_年，甲方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将上述使用权交付乙方使用，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回。土地一经转让，此块土地的所有权益全部转至乙方名下，甲方对此块土地不再享有任何权益，甲方无权干涉乙方使用本土地。

第三条 本协议签订后日内甲方将土地转让、交付给乙方。本土地转让费用总共为人民币 元(大写元)，支付方式为\_\_\_\_\_。

第四条 土地转让乙方前，甲方享有对本土地全部权益，保证本土地不存在其他权利瑕疵和各种费用的拖欠。转让后第三方向乙方主张本土地权利和有关费用的，甲方直接与第三方妥善协商处理，如造成乙方损失甲方应双倍赔偿。

第五条 土地交付乙方前，甲方必须对原有老宅进行拆除运走，对老宅基地进行平整，老宅周边树木及植被保留原状。

第六条 土地转让给乙方后，乙方对本土地及地上附着物有完整的支配、收益、使用、等全部处置权利，甲方不得干涉。

第七条 甲方权利义务

1、如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调整或政府行为需征用上述使用权，甲方有权收回。

2、如因不可抗力原因给乙方造成损失甲方不予赔偿。

3、如因乙方不按时交纳转让费，经甲方向乙方书面催款通知30日后，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_\_\_\_\_元。

4、不因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调整或政府行为，甲乙双方可协

议解除本合同，转让费据实结算，甲方不可单方无故解除合同。

5、甲方应保证乙方正常使用上述使用权，确保供水、供电、通行，并提供办理使用权变更手续相关证明材料。

## 第八条 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根据需要在办理相关许可证件后有权在受让土地上搭建建筑物及修建附属设施，甲方不得干涉。

2、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搭建的建筑物及修建的附属设施由乙方占有、使用、受益、处分，甲方无权干涉，合同期满后，乙方同等条件下有续订合同的优先权。

3、乙方有权转让受让的土地及地上附着物使用权。

4、因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调整或政府行为征用、甲方单方收回使用权、合同期满后，乙方建筑物或设施仍能够使用，甲方应折价补偿乙方经济损失\_\_\_\_\_元。

5、乙方可与甲方协议解除合同，转让费据实结算，解除合同乙方应提前30日书面通知甲方，乙方向甲方书面通知60日后合同自动终止。

6、乙方应按时支付转让费用并不得违法使用上述使用权。

第九条 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任何一方不得违反本协议或者反悔，如有违反或反悔，违反或反悔一方必须承担对方投入、以及日后发展及可预期收益等一切责任及全部经济损失。

第十条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年月日年月日

村委会（同意备案登记意见）：

## 集体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丧葬篇五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现就甲方所有集体土地及地上附着物使用权受让于乙方有关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方将位于（包括甲方原有的老宅基地及周边有植被、树木的土地），面积为 平方米土地及地上附着物全部受让给乙方，土地转让范围和面积以测量为准，并绘有测量平面图，其土地上附着物及固定资产转移以清点为准，并附盘点清单。测量平面图、测量面积和地上附着物等固定资产盘点清单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详见附件）。

第二条 使用权转让期限共\_\_\_\_年，甲方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将上述使用权交付乙方使用，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回。土地一经转让，此块土地的所有权益全部转至乙方名下，甲方对此块土地不再享有任何权益，甲方无权干涉乙方使用本土地。

第三条 本协议签订后日内甲方将土地转让、交

付给乙方。本土地转让费用总共为人民币 元(大写元)，支付方式为\_\_\_\_\_。

第四条 土地转让乙方前，甲方享有对本土地全部权益，保证本土地不存在其他权利瑕疵和各种费用的拖欠。转让后第三方向乙方主张本土地权利和有关费用的，甲方直接与第三方妥善协商处理，如造成乙方损失甲方应双倍赔偿。

第五条 土地交付乙方前，甲方必须对原有老宅进行拆除运走，对老宅基地进行平整，老宅周边树木及植被保留原状。

第六条 土地转让给乙方后，乙方对本土地及地上附着物有完整的支配、收益、使用、等全部处置权利，甲方不得干涉。

### 第七条 甲方权利义务

1、如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调整或政府行为需征用上述使用权，甲方有权收回。

2、如因不可抗力原因给乙方造成损失甲方不予赔偿。

3、如因乙方不按时交纳转让费，经甲方向乙方书面催款通知30日后，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_\_\_\_\_元。

4、不因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调整或政府行为，甲乙双方可协议解除本合同，转让费据实结算，甲方不可单方无故解除合同。

5、甲方应保证乙方正常使用上述使用权，确保供水、供电、通行，并提供办理使用权变更手续相关证明材料。

### 第八条 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根据需要在办理相关许可证件后有权在受让土地上搭建建筑物及修建附属设施，甲方不得干涉。

2、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搭建的建筑物及修建的附属设施由乙

方占有、使用、受益、处分，甲方无权干涉，合同期满后，乙方同等条件下有续订合同的优先权。

3、乙方有权转让受让的土地及地上附着物使用权。

4、因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调整或政府行为征用、甲方单方收回使用权、合同期满后，乙方建筑物或设施仍能够使用，甲方应折价补偿乙方经济损失\_\_\_\_\_元。

5、乙方可与甲方协议解除合同，转让费据实结算，解除合同乙方应提前30日书面通知甲方，乙方向甲方书面通知60日后合同自动终止。

6、乙方应按时支付转让费用并不得违法使用上述使用权。

第九条 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任何一方不得违反本协议或者反悔，如有违反或反悔，违反或反悔一方必须承担对方投入、以及日后发展及可预期收益等一切责任及全部经济损失。

第十条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 集体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丧葬篇六

在当前土地市场供需两旺的形势下，集体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势在难免。你知道集体土地转让合同是怎样的吗？以下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集体土地转让合同范文，欢迎参考阅读。

甲方(出让方)：

姓名： 身份证号码： 电话： 姓名： 身份证号码： 电话：

姓名： 身份证号码： 电话：

乙方(受让方)：

姓名： 身份证号码： 电话：

甲方现有一宗土地位于广西博白县旺茂镇康宁村陂头程宏坤家门口晒场边沿至竹林处，该地面积共约 平方米，为使该地发挥更大的作用，为便于生产生活，经甲乙双方自愿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该宗地的使用权及该土地上生长的竹木以人民币4500元(肆仟伍佰元整)的价格转让给乙方。

二、甲方保证对该土地有处分权，无权属纠纷。

三、乙方以现金方式在20xx年2月7日一次性付清土地价款给甲方，自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付清土地价款之日起乙方即拥有该宗土地的使用权，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进行干涉乙方对该宗土地的使用。

四、本协议签订后，任何一方均不得反悔。甲方违反本协议导致该土地不能过户，甲方应支付给乙方土地转让总额的3倍违约金；乙方未按本协议约定的时间付款给甲方的，乙方应支付给甲方土地转让总额的3倍违约金。

五、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方各执一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七、合同签订地点：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甲方：

乙方：

经村委会研究决定并由村名代表大会通过及公示无异议，甲乙双方根据《合同法》规定，本着公平公正自愿的同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甲方集体所有的废弃闲置的石灰窑及周边的土地和林地(除耕地外)转让给乙方使用。初期使用期限为50年，到期后乙方优先拥有使用权。

二、转让价款：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现无经济条件修村内东三条村里(原是土路面)，由乙方负责拉砂石料铺垫三条路的路面，经甲方书面验收合格后交付甲方，乙方完成本合同价款，今后路面在损坏与乙方无关，乙主并保证路边沟畅通，经甲乙双方确认此施工工程价款为五万元整。

三、乙方在正常施工期间，如遇到村民阻挡，由甲方负责解决，如解决无效，视为乙方上述第二条约定履行完毕。

四、此转让的标的物在转让给乙方使用期间，出现任何纠纷，由甲方负责解决，如解决不了，导致乙方无法使用此标的物，甲方按上述第二条、第五条内容及价款赔付给乙方，但必须经得乙方同意。

五、乙方在使用期间，乙方在标的物的投入，如乙方在使用过程中标的物应甲方原因导致乙方无法使用，甲方将乙方在标的物上的所有投入原价赔偿给乙方，并赔偿因此给乙方带来的所有损失。

六、此标的物的所有合法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费用由甲方负责，如甲方无法办理标的物的合法手续，按上述第二条、第五条的内容及价款赔付乙方。

七、如此标的物被国家征用，所得的赔偿归乙方所有，与甲方及村民无关。

八、乙方在使用期间内，对转让标的物任意使用及改动，(沙石废土)乙方有权处理，甲方不得干涉乙方对此地任何使用，(乙方非法使用除外)。

九、如使用期到期后，甲方如将此标的物转让给第三方，则甲方将按价赔偿乙方在标的物上的所有投资。

十、乙方在使用期间内，有权合法转让标的物的使用权，合同附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集体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丧葬篇七

甲方(转让人): \_\_\_\_\_

法定住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帐号: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乙方(受让人): \_\_\_\_\_

法定住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帐号：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协议, 供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 第一条 转让土地基本情况

1、土地座落位置： \_\_\_\_\_

2、土地使用权面积： \_\_\_\_\_

3、已批准的容积率为： \_\_\_\_\_

4、已批准的建筑面积： \_\_\_\_\_ (其中：非住宅 \_\_\_\_\_ 平方米, 住宅 \_\_\_\_\_ 平方米。)

5、土地规划用途： \_\_\_\_\_

6、土地使用期限： \_\_\_\_\_

7、土地现状：\_\_\_\_\_

8、国有土地使用证号：\_\_\_\_\_

9、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号：\_\_\_\_\_

10、地号：\_\_\_\_\_

## 第二条土地项目开发权状况

1、甲方已领取了建设用地批准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3、甲方已按土地规划用途委托了设计并办理了报建手续,缴纳了报建所需费用。

## 第三条其他权利状况

2、承担形成转让款的现状所产生的债权债务及一切法律经济责任,甲方确认为取得本协议所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及项目开发权已支付了一切应付款项、费用,不存在债权、债务争议(包括绿化费、拆迁安置补偿等)。

## 第四条文件的提供

1、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下列文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甲方营业执照(出示原件或提供复印件)。

2、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下列文件：

(1)投资审批部门签发的项目批准证书(复印件)；

(2)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乙方营业执照(出示原件或提供复印件)。

## 第五条转让期限

1、本合同所述土地使用权转让期限为自乙方申领的该场地国有土地使用权证载明的起始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自乙方领取该场地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日起,前款所述场地的土地使用权归乙方所有,其合法权益受国家法律保护。

3、在转让期限内,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甲方不得收回土地使用权。

## 第六条转让价格

3、乙方在受让后获准增加或减少建筑面积,与甲方无关,不作为增加或减少乙方向甲方支付转让款的依据。

## 第七条支付方式

### 1、支付

(1)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乙方应支付本协议转让价款\_\_\_\_\_%给甲方。

甲方。

(4)在乙方根据项目开发需要,将原规划的办公、商场功能报批为商住功能后\_\_\_\_\_个工作日内,乙方应支付本协议转让价款的\_\_\_\_\_%给甲方。

(5)在乙方获准开工后\_\_\_\_\_天内,乙方应支付本协议余下转让价款给甲方。

2、甲方收取本协议转让价款的开户银行为:\_\_\_\_\_帐号为:\_\_\_\_\_ ;甲方亦可书面通知乙方有关甲方收款或委托

第三人收款的新的银行及帐号：\_\_\_\_\_。

3、甲方收取乙方款项,应按规定开具发票予乙方或乙方指定的单位或个人。

## 第八条资料的交付及手续的. 办理

1、在本合同生效后\_\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涉及转让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及项目开发权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土地出让合同书、红线图、建设用地批准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设计要点、设计图纸、单项开发权批文及资质证等原件资料给乙方。

2、在本协议生效后\_\_\_\_\_天内,甲乙双方备齐有关资料共同向市规划国土部门申请办理本协议所指土地的使用权转让登记手续及项目开发权的更名过户手续。

## 第九条税费的负担

在本协议土地使用权转让和项目开发权更名过户过程中,涉及到政府主管部门及政府部门指定的机构应收取的各种税费,均由甲方承担,如按规定应由甲乙双方分担的,亦由甲方以乙方名义支付,乙方应承担的部分,已由其以转让价款方式体现在支付给甲方的价款中。

## 第十条转让的法律状况

2、在土地使用权的转让登记以前,有关该地块产权瑕疵所引起的风险、责任,由甲方承担;自房地产登记机关核准转让登记之日起,有关该地块的风险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3、甲方为取得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及项目开发权所需支付的一切款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政府回填绿化费)、债务、责任,由其自行承担,不因本协议的生效及转让登记手续的办理

而转移。

## 第十一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 1、在本协议生效后,甲方单方面解除本协议,或拖延履行本协议应尽义务超过三十个工作日,视甲方构成根本性违约。甲方应双倍返还乙方定金,退还已收乙方的转让款并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给乙方。
- 2、因甲方隐瞒事实真相,出现第三人对本协议所指的土地使用权及项目开发权出现权利或其他甲方的原因,致使本协议不能履行,视甲方单方违约,甲方按本条第1款规定向乙方承担责任。
- 3、甲方迟延履行本协议的规定义务未达到根本性违约,应按乙方已付转让款每日万分之二点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4、因甲方原因,在转让给乙方的土地使用权及项目开发权设定或债务,影响乙方项目的开展,乙方有权将应付甲方的转让价款直接支付给主张权利的债权人,并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

## 第十二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 2、乙方迟延支付转让价款给甲方,应按迟延额每日万分之\_\_\_\_\_支付违约金给甲方,逾期三十个工作日,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乙方应按本协议总价款的\_\_\_\_\_ %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 3、出现上述情况造成本协议终止,乙方需将从甲方处取得的有关本项目的资料原件以及后续开发取得的文件资料无偿移交回甲方。

## 第十三条声明及保证

甲方：

- 1、甲方有权转让本合同所定地块,并具有与乙方签署本合同的完全能力。
- 2、甲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_\_\_\_\_)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甲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 4、甲方确认并保证,在乙方实际获得本合同所定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之前未设置任何抵押、债权或债务,不被任何第三方追索任何权益。
- 5、甲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乙方：

- 1、乙方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 2、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_\_\_\_\_)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乙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 4、乙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 第十四条保密

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年。

## 第十五条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 (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法律责任。

## 第十六条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_\_\_\_\_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 第十七条合同的转让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

属无效。

## 第十八条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九条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_\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

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 第二十条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 第二十一条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第二十二条合同的效力

1、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集体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丧葬篇八

转让方(即承包方、流出方,以下简称甲方):

1、农村集体:

户代表数: 户

2、负责人: 职务:

3、负责人身份证号码:

受让方(即受让方、流入方,以下简称乙方): 单位:

2、法定代表人:

3、单位地址:

4、法人居民身份证号码:

为了明晰产权，办理林权过户手续，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本着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对不宜采取家庭承包方式的荒山荒地，通过公开协商方式，按照法定程序，依据《农村土地承包法》、《森林法》、《民法通则》、《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特订立本转让补充合同。

## 一、荒山荒地名称、坐落、面积和用途

荒山荒地名称：（小地名）。合同标的为荒山荒地承包经营权（是指荒山荒地的占有、使用、收益和依法处分权）。

坐落：

面积：亩（大写）

四至界限为：

东至：

南至：

西至：

北至：

详细四至界限见本合同附件1

的附图。

用途：本合同转让的荒山荒地必须用于林业生产，未经县级以上林业行政主管部门依法批准，不得改变林地用途、用于非林建设。

## 二、流转方式、期限和承包费及支付方式、时间以转让方式

承包，承包期年，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承包费经双方商议确定为：每亩每年计元，共亩，应支付承包费合计元(大写：)。承包费每年支付一次，一次支付元，每年承包费必须于月日以前支付。

###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

- 1、发包的荒山荒地属本集体所有。
- 2、依照合同约定收取承包费。
- 3、依照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监督、指导乙方依照承包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荒山荒地，制止非法损害承包地的行为。
- 4、执行林地利用总体规划，办理征收、征用、占用的补偿事宜。
-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权利。

## 集体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丧葬篇九

转让方：-----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受让方：-----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于----年----月----日在--土地房产交易中心(下称交易中心)通过公开挂牌方式以人民币----元整(小写--元)竞得甲方委托挂牌转让的--地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附着

物(以下简称交易标的物)，现甲、乙双方就交易标的物转让事宜订立本合同，供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同意按本合同约定的条件将交易标的物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按本合同约定的条件受让交易标的物。

## 第二条委托交易标的物内容

1. 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号：-----

2. 土地用途：-----

3. 土地性质：-----

4. 土地位置：-----

5. 土地使用年期：-----

6. 土地面积：----- (平方米)

7. 可建设总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

(1) 住宅-----平方米

(2) 管理和职工活动用房-----平方米

8. 建筑容积率：-----

9. 建筑覆盖率：-----

10. 房地产证号：-----

11.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12. 产权状态：甲方已授权交易中心通知产权登记机关临时冻

结并已被核准。

13. 地上建筑物、附着物状况及处理办法：场地基本平整，按现状转让。

14. 其他情况-----。

甲方对本条前述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全面性负责。

第三条本合同签订后，甲、乙方依照本合同规定行使权利、承担义务，与交易中心无关。

第四条乙方同意受让本合同交易标的物的成交价款为人民币--元整(小写--元)；甲方对该成交价款无异议，乙方同意已交付的履约保证金--元自动成为成交价款的一部分，余款(指成交价款减去履约保证金部分)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一次付清；或乙方另选择如下第一种支付方式：

1. 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个工作日内一次性直接向甲方支付。
2. 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汇入交易中心指定的帐号，由交易中心托管，该托管款项在办妥交易标的物的产权转移登记手续后，付给甲方。

第五条涉及交易标的物转让应交的税费中，依法属转让方应缴纳的均由甲方承担；属受让方应缴纳的由乙方承担。如本合同按规定需要公证的，公证费用甲乙双方各承担50%。

第六条交易标的物转移登记申请核准之日前，甲方应将应缴的地价款、土地使用费清结。自转移登记申请核准之日起，土地使用费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乙方同意接受交易标的物挂牌交易文件规定的一切条件，挂牌交易文件包括：《委托挂牌交易合同书》、《土地

使用权转让委托挂牌交易公告》、《土地使用权转让挂牌交易公告》、《土地使用权转让挂牌交易竞买须知》、《竞买申请书》、《成交确认书》、《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书》。

乙方对交易标的物已勘察并审查核实，对其现状(含瑕疵)无异议。

第八条乙方按本合同规定付清成交价款余款后---一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备齐有关资料共同向房地产权登记机关申请办理转移登记。

房地产权登记机关核准转移登记申请之日起---一个工作日内，甲方应交清转让方应交的转移登记税费。

第九条在产权登记机关核准转移登记申请以前，有关交易标的物的产权瑕疵所引起的风险、责任(但挂牌交易文件中已经披露的除外)仍由甲方承担;自产权登记机关核准转移登记申请后，有关交易标的物的一切风险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自产权登记机关核准转移登记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甲方将交易标的物按现状移交给乙方，本合同第二条所列文件资料同时移交。

自产权登记机关核准转移登记之日起，乙方承接《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的一切权利与义务。

第十一条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视为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交易标的物，乙方已交纳的履约保证金归甲方所有，不予退还;造成甲方其他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

1. 开出的银行支票或汇票在有效期内不能兑现或不能全部兑现的;
2. 未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要求，支付成交价款余款的。

第十二条本合同生效后，因甲方下列行为之一，乙方可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应双倍返还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所付成交价款(不含履约保证金);乙方不解除合同的，甲方每延期一日应向乙方支付成交价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

2. 隐瞒事实真相，出现其他第三人对交易标的物主张权利，对抗乙方权利的情形的;

3. 隐瞒事实真相、提供虚假资料，经房地产产权登记机关审核，不符合产权登记条件而导致不能登记的。

2. 未按本合同第十条的要求移交交易标的物 and 所列的相关文件资料原件的。

3. 甲方其他行为，致使乙方延期使用土地的。

第十四条本合同签订后，甲、乙方依照本合同规定行使权利、承担义务，与交易中心无关。

1.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3. 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分会申请仲裁。

第十六条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交易中心鉴证盖章后生效。

第十七条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其余由交易中心持有及分送有关部门。

甲方(签字): \_\_\_\_\_ 乙方(签字): \_\_\_\_\_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 集体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丧葬篇十

受让方(乙方): \_\_\_\_\_

为了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调整,提高土地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共四川省委、中共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农村土地使用权合理流转工作促进农村经济发展的意见》中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将本集体流转的土地转让给(乙方)\_\_\_\_\_,并达成以下协议:

一、土地流转方式:土地使用权转让。

二、土地流转用途:

乙方将流转来的土地作为县人民政府招商引资项目《优质肉兔健康养殖与产业化工程》项目的养殖基地及配套设施建设。

三、土地流转的范围、数量及土地性质:

甲方转让土地共计\_\_\_\_亩,东至\_\_\_\_,南至\_\_\_\_,西至\_\_\_\_,北至\_\_\_\_。其中:田土\_\_\_\_亩(田坎、土埂、沙函、沙坑);坡地\_\_\_\_亩。(后附简易图示法表明四方边界)。

四、土地流转期限:

甲方土地转让给乙方的时间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计\_\_\_\_年。

## 五、土地流转费用：

甲方转让土地费用，每亩每年由乙方交给甲方黄谷\_\_\_\_\_公斤，共计每年应交黄谷\_\_\_\_\_公斤。该费用根据当年国家规定的粮食价格折合成现金\_\_\_\_\_元/亩支付，共计\_\_\_\_\_元。该费用每五年根据物价调整一次。

## 土地流转费用给付方式：

乙方在本协议签订\_\_\_日内，付给甲方当年转让土地费用(人民币)日前付清次年的流转费用。流转费用直接由乙方汇入甲方当地镇财政所，镇财政所出具#5@p□甲方直接到镇财政所领取。

## 六、甲方土地流转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监督乙方按时足额交付土地流转费用。
- 2、甲方不得阻挠乙方施工、建设和生产经营管理等活动，不得损害乙方的人、财、物。若甲方阻挠乙方施工、建设和生产经营及管理活动，致使乙方造成损失的，所受损失由甲方负责全额赔偿。
- 3、乙方招聘员工时，在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考虑甲方人员，但必须服从乙方的工作安排、管理、调动，一切按本公司规章执行。
- 4、甲方在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将该土地和相关土地1:500红线图交付乙方。
- 5、未经乙方允许，甲方不得进入乙方场内。
- 6、甲方必须配合乙方搞好周边的'治安，确保乙方正常经营。

## 七、乙方土地流转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需按时足额交付土地流转费用。
- 2、乙方有权利在所流转的土地上进行农业、畜牧业生产活动及根据需要乙方有权自行建设相关配套设施，政府必须支持，并确保持续发展。乙方需要办理项目的有关手续，政府必须大力支持，同时享受相关的优惠政策。
- 3、不得擅自改变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随意弃耕、抛荒，不得从事掠夺性经营，不得给土地造成永久性伤害。
- 4、乙方在转包期内，将转包合同约定期享有的部分或全部权利转包给第三人，需要经甲方和发包方同意，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 5、乙方生产须达到环保要求。
- 6、合同期满后，乙方需要继续租赁土地，同等条件下必须优先租赁，若乙方不再租用该宗土地，乙方应对土地还耕。

## 八、其他事项：

- 1、如遇国家征用，甲方享有国家政策规定的土地补偿费用。乙方享有产业补助、补贴及自行争取的项目补助。

偿后的附作物。

- 3、如遇国家政策，允许该宗土地征用时，乙方可按有关政策，同等条件下优先征用。乙方征用土地后，该合同自行终止。征地费用另行商议。

## 九、土地流转违约责任：

- 1、在合同有效期间，甲乙双方必须自行履行。若不履行合同，

违约方须赔偿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2、乙方逾期支付土地租用金，每延迟一天，应按支付费用的\_\_%承担违约金，超出支付期限半年以上，该合同自行终止。

## 十、土地流转合同纠纷处理

如双方发生合同纠纷，按国家颁布的《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央和省、市关于第二轮土地延包及农村土地流转管理政策执行。首先到乡(镇)人民政府进行纠纷调解，如遇调解后双方仍有异议，则到县级农业承包合同仲裁机构(县级行政主管部门)进行仲裁；仍不服仲裁机构结论的，可在接到仲裁通知书15日内向法院起诉。

十一、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

有同等效力。

十二、本合同甲、乙双方签章生效，一式六份：甲方(市)县级

政府一份，镇人民政府一份，土地流转合作社一份，乙方三份。

年月日

## 集体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丧葬篇十一

集体土地转让协议书要怎样写才能保证双方利益？以下由文书帮小编提供集体土地转让协议书阅读参考。

甲方：

乙方：

经村委会研究决定并由村名代表大会通过及公示无异议，甲乙双方根据《合同法》规定，本着公平公正自愿的同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甲方集体所有的废弃闲置的石灰窑及周边的土地和林地(除耕地外)转让给乙方使用。初期使用期限为50年，到期后乙方优先拥有使用权。

二、转让价款：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现无经济条件修村内东三条村里(原是土路面)，由乙方负责拉砂石料铺垫三条路的路面，经甲方书面验收合格后交付甲方，乙方完成本合同价款，今后路面在损坏与乙方无关，乙主并保证路边沟畅通，经甲乙双方确认此施工工程价款为五万元整。

三、乙方在正常施工期间，如遇到村民阻挡，由甲方负责解决，如解决无效，视为乙方上述第二条约定履行完毕。

四、此转让的标的物在转让给乙方使用期间，出现任何纠纷，由甲方负责解决，如解决不了，导致乙方无法使用此标的物，甲方按上述第二条、第五条内容及价款赔付给乙方，但必须经得乙方同意。

五、乙方在使用期间，乙方在标的物的投入，如乙方在使用过程中标的物应甲方原因导致乙方无法使用，甲方将乙方在标的物上的所有投入原价赔偿给乙方，并赔偿因此给乙方带来的所有损失。

六、此标的物的所有合法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费用由甲方负责，如甲方无法办理标的物的合法手续，按上述第二条、第五条的内容及价款赔付乙方。

七、如此标的物被国家征用，所得的`赔偿归乙方所有，与甲方及村民无关。

八、乙方在使用期间内，对转让标的物任意使用及改动，(沙石废土)乙方有权处理，甲方不得干涉乙方对此地任何使用，(乙方非法使用除外)

九、如使用期到期后，甲方如将此标的物转让给第三方，则甲方将按价赔偿乙方在标的物上的所有投资。

十、乙方在使用期间内，有权合法转让标的物的使用权，合同附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乙方(签字)

二 年 月 日

## 集体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丧葬篇十二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经村委会研究决定并由村名代表大会通过及公示无异议，甲乙双方根据《合同法》规定，本着公平公正自愿的同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甲方集体所有的废弃闲置的石灰窑及周边的土地和林地(除耕地外)转让给乙方使用。初期使用期限为50年，到期后乙方优先拥有使用权。

二、转让价款：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现无经济条件修村内东三条村里(原是土路面)，由乙方负责拉砂石料铺垫三条路的路面，经甲方书面验收合格后交付甲方，乙方完成本合同价款，今后路面在损坏与乙方无关，乙主并保证路边沟畅通，经甲乙双方确认此施工工程价款为五万元整。

三、乙方在正常施工期间，如遇到村民阻挡，由甲方负责解决，如解决无效，视为乙方上述第二条约定履行完毕。

四、此转让的标的物在转让给乙方使用期间，出现任何纠纷，由甲方负责解决，如解决不了，导致乙方无法使用此标的物，甲方按上述第二条、第五条内容及价款赔付给乙方，但必须经得乙方同意。

五、乙方在使用期间，乙方在标的物的投入，如乙方在使用过程中标的物应甲方原因导致乙方无法使用，甲方将乙方在标的物上的`所有投入原价赔偿给乙方，并赔偿因此给乙方带来的所有损失。

六、此标的物的所有合法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费用由甲方负责，如甲方无法办理标的物的合法手续，按上述第二条、第五条的内容及价款赔付乙方。

七、如此标的物被国家征用，所得的赔偿归乙方所有，与甲方及村民无关。

八、乙方在使用期间内，对转让标的物任意使用及改动，(沙石废土)乙方有权处理，甲方不得干涉乙方对此地任何使用，(乙方非法使用除外)

九、如使用期到期后，甲方如将此标的物转让给第三方，则甲方将按价赔偿乙方在标的物上的所有投资。

十、乙方在使用期间内，有权合法转让标的物的使用权，合同附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乙方(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集体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丧葬篇十三

甲方：

身份证号码：

乙方：

身份证号码：

为了发展地方经济，合理利用土地资源，并明确甲乙双方权利义务，保护双方合法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当事人本着诚实、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订立本协议：

甲方将承包经营的 市 县 镇 村 亩土地的使用权租赁给乙方建立驾校及综合利用：

租赁土地所有权的详细情况

总面积： 亩

其中：田： 亩，土： 亩；地块共数： 块

本协议项下的土地使用权租赁期限为 年。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乙方按每亩 元支付租赁费用，一次性付清，按期限的租金共计 元，大写 。

地下资源：乙方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开发、利用农村土地。

政府及相关部门的相关税费由乙方负责；村社相关费用按村社每年规定的标准，乙方须按时缴纳。

在租赁期内，甲方不得随意收回土地使用权；

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本协议项下的土地使用权转租或许可任何第三人使用。

租赁期限届满后，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如遇政府征收或征用，补偿款由甲方所有，甲方退还乙方剩余租赁期限租金。

租赁期间承租人死亡或者成为无行为能力人，或者被相关部门取消使用资格，合同终止，由甲方收回土地使用权，租金作为甲方恢复整改费用，不予退还。

甲、乙双方任何乙方不履行本协议下的任一义务，均构成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即应向对方赔偿其违约行为造成的一切损失农村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如果履行和解除本协议发生争议时，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若双方在30天内未能协商一致的情况下，任何一方均有权向

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本协议未尽事宜，可由甲、乙双方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协议由双方签字、盖章，并经所在村社同意盖章之日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其余报有关部门备案核查。

## 集体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丧葬篇十四

转让方(以下称甲方)

负责人：

受让方(以下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我国有关法律规定，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就土地转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 甲方转让给乙方的土地位于至，总面积平方米/亩。(以下称该土地)

(二) 甲方保证对该土地在转让给乙方前没有设定任何形式的担保，也没有将其全部或部分出资或作价入股，甲方将此土地的使用权转让给乙方，已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征得了其集体组织内部成员的同意。

(一) 甲方的权利

- 1、发包的荒山荒地属本集体所有。
- 2、依照合同约定收取承包费。

- 3、依照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监督、指导乙方依照承包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荒山荒地，制止非法损害承包地的行为。
- 4、执行林地利用总体规划，办理征收、征用、占用的补偿事宜。
-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权利。

## (二) 甲方的义务

- 1、于本合同生效之日交付权属清楚、未设定担保的荒山荒地(法律规定保护的珍贵、濒危、稀有、有益的野生动物、植物和地下矿藏、埋藏物除外)，及时向县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申请权属变更登记，并帮助乙方申领林权证;第三人对本承包地主张权利的，由甲方负责处理，并不得影响乙方的权利。
- 2、尊重乙方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 4、承包期内，不得非法变更、解除承包合同和收回承包地。
-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义务。

## (三) 乙方的权利

- 1、于本合同生效之日接受荒山荒地(法律规定保护的珍贵、濒危、稀有、有益的野生动物、植物和地下矿藏、埋藏物除外)，在甲方的配合、帮助下向县级以上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申领林权证。
- 2、对承包的荒山荒地依法享有占有、使用、收益权，依法登记取得林权证书后，其承包经营权可以依法转让、出租、入股、抵押或者以其它方式流转;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受干涉。
- 3、对承包期内非法变更、解除承包合同、收回承包地的行为

进行抗辩，依法行使损害赔偿请求权。

4、享受国家有关扶持、优惠政策;承包经营地被依法征收、征用、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相应的补偿。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权利。

#### (四) 乙方的义务

1、维持承包荒山荒地的林业用途，未经有权的林业行政主管部门依法批准，不得改变林地用途、用于非林建设。

2、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承包地。不断加大对承包土地的投入，提高其生产能力，提升其使用价值，依约推进开发利用进度;不自行或准许他人在承包地内开荒、采石、取土、建窑等，不进行破坏性、掠夺式开发、经营，不给林地造成永久性损害;采伐林木应有计划地依法进行;制止在野外违章用火行为，一旦发生森林火灾和病虫害、林木盗伐事件，应积极采取措施，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3、服从、支持林地利用总体规划，接受甲方依法进行的监督和指导。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义务。

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当善意履行合同，如一方当事人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规定且无免责事由的，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元(大写: \_\_\_\_\_);若造成损失的，应当采取补救措施，履行减损义务，承担赔偿责任，是否继续履行合同由守约方决定。

本协议定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交有关管理机关一份，都有相同的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乙方(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村在不断进步的社会中，协议在生活中的使用越来越广泛，协议对双方的事务履行起到积极作用。什么样的协议才是有效的呢？以下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村集体土地.....

## 集体土地转让合同协议书丧葬篇十五

乙方：\_\_\_\_\_

丙方：\_\_\_\_\_

经各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原则，就土地转让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1、该地块位于\_\_\_\_\_，土地面积为\_\_\_\_\_平方米（折\_\_\_\_\_亩）。宗地四至及界址点座标详见附件国有土地使用证。

2、现该地块的用途为住宅、工业、综合和商业用地。

1、甲方保证通过土地挂牌形式把该地块转让给乙方，并确保该地块的容积率大于等于\_\_\_\_\_，绿化率不少于\_\_\_\_\_%，土地用途为商业、住宅用地。

2、土地的转让价为\_\_\_\_\_万元/亩[包括级差地租、市政配套费、开发补偿费、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拆迁安置费、青苗补偿费、空中或地下的管线（水、电、通讯等）迁移费和土

地管理费]，转让总价为人民币\_\_\_\_\_万元。

3、乙方同意按以下时间和金额分二期向甲方支付土地价款：第一期定金，地价款的\_\_\_\_\_%，计人民币\_\_\_\_\_万元，付款时间及条件：双方签订协议书，且已办好土地挂牌手续并在本条第四款规定的抵押登记手续办妥后\_\_\_\_\_天内支付；第二期，付清余款，计人民币\_\_\_\_\_万元，付款时间及条件：在乙方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协议，取得该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证后\_\_\_\_\_个工作日内支付。

4、为保证前款第一期地价款的及时支付，丙方同意提供两宗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担保，抵押的土地使用权面积为\_\_\_\_\_平方米（详见成国用（）字第\_\_\_\_\_号和成国用（）字第\_\_\_\_\_号），抵押担保的范围与甲方承担的责任的范围相同。双方同意在本协议签订后\_\_\_\_\_天内到当地土管部门办理抵押登记手续，抵押期限至乙方取得机投镇\_\_\_\_\_亩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证之日止。

5、该项目由乙方独立运作，盈亏自负。甲方愿意帮助乙方解决有关税费返还及政策协调。项目开发结束并经审计后，项目净利润率超过\_\_\_\_\_%的，超过部分净利润乙方同意与甲方五五分成。

1、甲方诚邀乙方参与其\_\_\_\_\_亩土地的公开挂牌处理事宜，并承诺创造条件让乙方取得该块土地，若乙方未能取得该地块，甲方愿意双倍返还定金，计\_\_\_\_\_万元，甲方应在确认乙方不能取得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支付此款。

2、乙方未能按时支付地价款，应以每日未付部分的万分之二点一作滞纳金支付给甲方。如未能按时付款超过\_\_\_\_\_个工作日，视同终止履行本协议，并有权处置已付定金。

3、甲方应对乙方承担连带责任。

- 1、在挂牌出让过程中，乙方仅承担应由受让方承担的土地契税和交易费用，其他有关营业税等均由甲方承担。
- 2、乙方的开发建设应依法律、法规和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 3、本协议未尽事宜，须经各方协商解决，并签订相应的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本协议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矛盾、争议，经协商无效时，提请法院裁决。
- 5、本协议经各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6、本协议一式六份，三方各执两份。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日期：